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及不遵守GEM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海榮女士(「董女士」)因彼之其他業務承擔而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董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與彼辭任有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董女士於在任期間作出之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不遵守GEM上市規則

於董女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出任董事委員會之職務後，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低於最低人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導致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所規定的要求；
- (2) 審核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低於最低人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導致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所規定的要求；

- (3) 提名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比例低於多數，導致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所規定的要求；及
- (4) 薪酬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比例低於多數，導致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所規定的要求。

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新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填補董事委員會成員之空缺，惟無論如何須於董女士辭任之日起計三個月內完成。本公司將就有關委任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從玉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陳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及霍琦瑋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yuxing.com.cn刊登。